



中山市企业科协组织

工 作 手 册

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7年02月

中山市科学技术协会（简称中山市科协）是我市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市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市委、市政府联系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推动科学技术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中山市科协立足于坚持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职责定位，努力加强科协基层组织建设（即“四服务一加强”），为提高我市自主创新能力和建设“三个适宜”幸福和美中山做出积极贡献！

地址：中山市东区博爱六路 20 号市委党校内求真楼 2 楼（南侧）

电话：（0760）88381637

传真：（0760）88227221

网址：<http://www.zssta.org.cn/>

邮箱：gdzskx@126.com

企业科协组织通则（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立，根据《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制定本通则。

第二条 企业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企业科协)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基层组织，是企业科技工作者自愿组成的群众组织，是企业党组织、企业管理决策层联系企业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推动企业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的重要力量。业务上接受地方科学技术协会的指导。

第三条 企业科协的宗旨是：为企业发展服务，为提高企业员工科学素质服务，为企业科技工作者服务。

第二章 任务、

第四条 企业科协的主要任务：

- 一、开展学术、技术交流活动；
- 二、开展科学技术普及活动；
- 三、开展技术创新、技术培训和科技咨询活动；
- 四、接受委托参与、协调专业技术职称评定工作，推荐、表彰奖励优秀企业科技工作者；
- 五、反映企业科技工作者的建议、意见和诉求，维护企业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加强自律管理，促进职业道德建设；
- 六、支持企业科技工作者加入中国科学技术协会所属的全国学会，积极参加各级科学技术协会组织的活动，发挥团体优势，利用社会智力资源，为促进企业科学发展服务；
- 七、发挥企业离退休科技工作者的作用。

第三章 会员

第五条 企业科技人员、管理人员、高级技能人员等，承认并遵守企业科协章程，由本人申请，经企业科协确认，即为会员。

第六条 会员的权利和义务：

- 一、遵守企业科协章程，执行企业科协决议，按规定缴纳会费；
- 二、参加企业科协组织的活动，完成企业科协委托的任务；
- 三、参加各级科学技术协会、学会举办的活动；
- 四、在企业科协内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五、对企业科协工作有建议权和批评权。

第七条 会员退会，由本人提出申请，经企业科协确认，即可退会。

第八条 对触犯刑律、违反企业规章制度和企业科协章程的会员，经企业科协决定，取消其会籍。

第四章 组织

第九条 拥有一定数量科技工作者的企业，能独立开展工作和活动，可向所在地科学技术协会申请成立企业科协。

暂不具备成立企业科协条件的企业，可按地域联合申请成立科协组织。

第十条 申请成立企业科协，须提交申请报告、企业科协章程草案等必要材料，经所在地科学技术协会批复，即可成立企业科协。

第十一条 企业科协实行民主办会。其领导机构是企业科协会员（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大会每三至五年召开一次。在企业科协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企业科协委员会负责领导企业科协工作，规模较大的企业科协委员会可设立常务委员会。

第十二条 企业科协会员（代表）大会的职责：

- 一、决定企业科协的工作方针和任务；
- 二、制定和修改企业科协章程；
- 三、审议和批准企业科协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四、选举企业科协委员会委员；
- 五、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三条 企业科协委员会的职责：

- 一、执行企业科协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 二、选举企业科协主席、副主席，规模较大的企业科协委员会选举常务委员会委员；
- 三、制定工作计划，审议工作总结；

四、组织开展各项活动；

五、组织召开企业科协会员（代表）大会。

第十四条 企业科协委员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若干人。主席提名秘书长人选一人，副秘书长人选若干人，由企业科协委员会讨论通过。秘书长负责主持日常工作。

第十五条 企业科协根据工作需要，可设立分会、专业（工作）委员会和专业学会（学组）等机构。

第十六条 企业应为企业科协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第十七条 企业科协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应当向所在地科学技术协会申请注销：

- 一、决定自行解散的；
- 二、所在企业解散、破产的；
- 三、由于其他原因终止的。

第五章 经费

第十八条 经费来源：

- 一、企业资助；
- 二、会员会费；
- 三、捐赠；
- 四、其它合法收入。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企业科协根据本通则制定企业科协章程。地方科学技术协会可根据本通则制定实施细则。

第二十条 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成立科学技术协会可参照本通则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通则经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第七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第二十二条 本通则解释权归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企业科协组建程序

在企业科协组织建设中，必须按照《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章程》和中国科协《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科协工作的意见》以及《企业科学技术协会组织通则》的有关要求具体实施。

1、制定章程

企业科协作为基层组织，必须要制定章程，规范科协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凝聚力和战斗力。企业科协的章程应以中国科协、省、市（地）科协章程为准绳，结合企业实际予以制定。企业科协章程一般分为总则、任务、会员、组织机构、经费和活动场所以及附则等若干项。总则中写明企业科协的性质、宗旨。企业科协的基本任务，包括学术交流、科学普及、科技培训、职称评审、维护科技工作者合法权益和思想工作等项。各企业根据新时期要求，可适当增加内容。

2、提出申请

企业科协的成立，须提交成立申请、企业科协章程（草案）、企业科协委员会候选人员建议名单等必要材料，经镇（区）科学技术协会批复并报市、省科协备案。

3、发展会员

企业科协要遵循企业科协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坚持“自愿、民主”的原则，壮大科协队伍。科协会员的发展，既要严肃认真，保证会员质量，又要体现和谐，有利于科技工作者的发挥和科协工作的开展。在厂矿企业科技工作者中，自然科学工作者占绝大多数，但也有部分社会科学工作者。对于入会问题，应本着为他们搭建服务平台，有利于企业发展的原则，择优入会。

4、召开会员代表大会

根据科协章程规定，各级科协的最高权力机构是科协会员代表大会或会员大会，企业科协代表大会一般 3-5 年召开一次。其代表经过民主协商推选产生。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一是要做好代表的推选工作；二是科协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选的推选工作。科协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人选要由所在单位党委或经营管理层讨论通过，报请上级科协主管部门审核；三是代表大会的文件、资料的准备工作。

科协会员代表大会或会员大会的召开，标志着新的科协组织的建立或新的科协委员会的诞生。代表大会召开前，要向各位代表报告大会筹备工作情况，通过大会主席团名单及大会议程。科协代表大会或会员大会选举产生的科协委员会召开全体委员会议，选举产生科协主席、副主席、秘书长以及明确委员的工作分工，贯彻落实会员代表大会精神。

5、履行手续

(1) 向企业呈送科协会员代表大会或会员大会选举结果和相关报告。

(2) 企业行文批复，并抄送企业主管部门和上级科协备案。

6、设立部门，落实人员，开展活动

企业科协成立后，企业科协委员会要根据各委员在企业中的岗位和特长分工，积极开展员工培训、学术交流、科普教育、职称评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把会员大会的各项精神落到实处。

企业科协工作内容

1、“讲理想、比贡献，奋力实现中国梦”活动。“讲理想、比贡献”活动（以下简称“讲、比”活动）是我国科技工作者推动科技进步、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创举。“讲、比”活动由上世纪80年代以“节能、降耗、减排、增效”为重点，到90年代以“比专业技能、比创新思路、比合理化建议”为中心，再到21世纪以“提高企业素质、增强创新能力”为主题，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完善，平均每年有1万多个企业、150多万科技工作者参与其中。“讲、比”活动在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培养创新科技人才、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弘扬创新文化等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充分展现了我国科技工作者顽强拼搏的奉献精神、锲而不舍的敬业精神、协作共赢的团队精神和奋力攀登的创新精神，成为推动科技进步、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动力。中国科协等单位每隔两年在全国范围表彰一批“讲、比”活动先进集体和个人。

2、**学术交流**活动。企业科协学术交流活动要充分发挥科技社团在推动企业科技创新的重要作用，加强企业学术科研水平建设，开展高水平的学术交流，服务会员专业学术需求，扩大企业科协会员基础。主要开展的活动有：优秀学术论文评选活动、企业科技人员考察学习活动、行业创新交流活动、建立学会科技服务站、行业技术发展论坛。

3、**科技工作者服务**活动。企业科协服务科技工作者的内容有：（1）根据企业科技工作者的成长需要，支持企业科技工作者参加高水平学术活动，为他们获得新思想、了解新信息、把握前沿科学技术的最新趋势创造条件；（2）组织和帮助企业科技工作者围绕企业发展，参与评估论证，积极建言献策，推动企业决策科学化；（3）关心企业科技工作者的思想状况、生活状况和工作状况，为企业科技工作者提供健康体检等服务，解决他们在学习生活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切实关注企业科技工作者心理需求，了解他们的心理状况，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帮他们塑造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4）积极组织开展职称评定、论文发表、专利信息等工作，做好优秀企业科技工作者的推荐、评选、表彰、奖励和宣传工作，促进科技人才特别是青年科技人才脱颖而出。

4、**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广东省院士专家企业工作站，是由广东省科协设

立的，基于企业的技术创新需求，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专业学会，组织院士和学科带头人在我省产业密集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大中型企业等单位建立的技术创新工作平台。工作站主要任务是：根据企业需要，以项目为纽带，组织院士、专家开展技术咨询、技术攻关、开发新产品，帮助企业解决技术难题和实际问题。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专业学会，引进先进成熟的科技成果，促进成果开发转化，促进产学研合作。依托院士、专家团队，开展企业科技人员培训，培养企业创新型人才。发挥科协系统专业学会优势，加强企业间的联系与合作，推动行业技术创新和人才成长。

5、科技创新与质量管理小组（QC 小组）活动。企业科协组织积极发动企业科技和质量工作者，组建成一批 QC 小组，扎根企业质量、科研、生产和管理一线，坚持开展群众性、创新性质量改进活动。活动结合企业实际，丰富 QC 小组活动方式和内容，形成改进型、创新型、精益型、服务型 and 现场型等类型 QC 小组，把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与企业科技创新和提高员工素质相结合，围绕企业发展目标和中心工作，以提高产品、工作和服务质量，减损增效、节能降耗、安全、环保为课题开展改进和创新活动，为提高企业质量管理和产品质量水平做出贡献。

6、技术创新方法培训。发明问题解决理论（TRIZ）是前苏联伟大的发明家根里奇·阿奇舒勒先生总结创造的一套完整的发明创新理论与方法集成，是目前为止世界上最先进而实用的发明创新的方法学，被誉为解决发明问题的神奇点金术，在美、日等国被称为超级发明术。TRIZ 是一整套解决发明难题的分析方法、分析工具、发明原理、解题模型、标准解法等系统工具与方法，完全改变了过去研发工作中解决问题的方式。

7、千会万企金桥工程。“千会万企金桥工程”是广东省科协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新时期科协工作的意见》精神，增创创新驱动发展新优势，在进一步做好原有品牌工作的基础上，重点部署开展的一个系统项目。本项目是要用 3-5 年的时间，组织一千个以上的学会，与一万家以上的企业开展合作，实现产业增加值一万亿元以上，切实通过技术合作、成果转化的方式提升学会能力和企业创新能力，用科协的方法、科协的平台有效化解科技和经济两张皮的问题，这种合作，既可以是传统的厂会协作、产学研合作、院士专

家工作站合作、科技服务站合作，也可以是创新形式和创新内容的合作。

8、科技服务站。科技服务站是企业科协为企业科技人员创新发展提供服务的一个重要载体，主要活动有：**企业科技服务。**借助专家力量，在财政引导、税收优惠、人才政策、科技顾问、平台建设、资质认定、商标专利、知识产权等方面进行资源整合，搭建一个全方位的服务体系，促进企业科技创新；**知识产权战略巡讲活动。**活动紧紧围绕国家科技政策、企业创新发展新形势下对知识产权的紧迫性需求，通过邀请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科技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等单位专家，针对企业负责人、科技工作者以及创新人才，通过开展专题报告会、高新区调研、专家讲座以及知识产权工作座谈会等形式，帮扶企业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保护机制，辅导企业运用技术创新方法加速创新成果生成，增强企业知识产权应用转变能力，提高科技工作者知识产权保护意识，促进企业创新人才培育。**专利信息服务。**本项目主要是内容是中国科协充分发挥科协独特优势，利用专利的区域性、公开性特点，收集整理美国、欧盟和日本等发达国家未进入中国的本土专利信息，并进行专业化、针对性分析加工，形成美国等主要发达国家和地区的专利信息数据库(数据库含 800 多万条未在中国大陆申请同族专利美国、日本和欧洲专利局的专利信息，专利信息可在中国大陆合法使用)，通过地方科协、全国学会和广大企业科协为渠道，向企业进行推广应用，促进企业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本项目通过合理挖掘、科学开发、合法应用国外专利资源，对于加快创新型国家建设，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意义重大。

中山市企业科协成立申请表（范本）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地址							邮编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职工总数			电话		
科协主席 姓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秘书长 姓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科技人员 总数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其它		
博、硕士 学位人数		本科学历 人数			专科学历 人数			其它		
企业科协 拟设部门										
20 年 经济规模	总资产		销售额		利润		上交税金			
企业意见	签名：（盖章） 年月日									
镇（区） 科协意见	签名：（盖章） 201 年月日									

注：此表 1 式 4 份，企业留存 2 份，镇（区）留存 1 份，市科协备案 1 份。

中山市_____企业科协会员名录

年 月 第 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党派	专业	最后学历	技术职称、级别	工作单位及职务	其他职务	会员证编号

注：1、其他职务指兼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科协委员等。2、本表由企业科协存档。

中山市_____公司科协领导机构成员名录

单位：（盖章）

科协 职务	专职或 兼职	姓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工作部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注：此表 1 式 4 份，企业留存 2 份，镇（区）留存 1 份，市科协备案 1 份。

